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代销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公告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基金管理人”)与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金牛”)经协商一致,自2026年5月28日起终止中证金牛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现就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1、通过中证金牛购买并持有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所持基金份额将于2026年5月29日起转托管至本公司直销渠道。

2、对于已开立本基金管理人直销交易账户的持有人,将由本基金管理人统一完成基金份额的转托管工作,持有人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渠道进行后续业务操作。对于未在本基金管理人开立直销交易账户的持有人,本基金管理人将统一为其开立直销交易账户,将其持有的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份额转托管至直销渠道。持有人需按照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渠道的要求提供相关材料后方可对转托管至直销渠道的基金份额进行后续业务操作。

敬请相关投资者及时与本基金管理人联系,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10-0888
网址:www.hongdefund.com

风险提示: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投资有风险,基金管理人并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特此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